



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 支持修訂「強積金條例」

為配合落實強積金自由行，加強保障強積金計劃成員利益，立法會成立委員會負責審議政府提交之《2011年強制性及公積金計劃(修訂)(第2號)條例草案》。本會對此深表歡迎，期望早日完成相關工作，以利自由行盡快實現。

實施自由行之後，僱員勢必面對保險業界的密集推銷，而僱員本身未必有足夠的資訊及認知，對中介人的專業程度作出判斷。因此，審慎地預先為此類推廣及銷售活動、以及相關中介人作出規管，是負責任的做法，有助減少僱員受到誤導及遭受不必要的損失。

《條例草案》訂明積金局將設立電子平台以利累算權益能在不同受託人間轉移。目前我們尚不清楚積金局如何釐定電子平台使用費的收取標準，希望有關收費不會變相加重強積金行政費負擔。

至於加重拖欠供款的罰則。根據積金局的紀錄，由2006年5月下旬至今，共有3767個違規個案，平均每年超過600個；而今年2月1-21日則有22個「被追討強積金供款」個案及11個違規被罰款個案。由此可見，尚有少數僱主未能樹立按時供款的觀念，未能將支付強積金供款視為企業當然的、應盡的責任。因此，本會認同採用適當的罰則以阻嚇類似情況發生，是十分必要的。